

南投縣立集集國小 111 學年度「推動本土語言教學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.教育部「國民小學實施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
- 2.南投縣推動本土語言教育及台灣母語日工作實施計畫

二、目的：

- 1.使學生具備本土語言聽說讀寫的基本能力，並能有效運用。
- 2.利用母語教學培養學生對本土語言的興趣，並養成主動學習的習慣。
- 3.透過本土語言使學生認識本地文化，以及認識不同族群的特色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四、師資：

- 1.由通過進階研習及高階認證合格的郭素琴老師教授閩南語。

五、教材：

- 1.教材選用由教學者及領域小組共同討論評選。
- 2.教學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後送教育處核備通過。
- 3.期末進行教材使用後之評鑑，作為下年度選用教材的參考。

六、推行方式：

- 1.全校每班每週安排一節本土語言課，依學生意願選修。
- 2.各年級學生於五月下旬填寫本土語言選修意願調查表，經家長簽章後繳回，作為下學年課程規劃之依據。
- 3.鼓勵校內教師參加校外研習活動，將他校經驗帶回分享。
- 4.配合語文競賽及語文展演，辦理母語相關活動，鼓勵學生說母語。
- 5.規劃母語日活動，運用多元化的方式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。
- 6.建置本土語言教學輔導機制，結合本校教學專業觀課計畫，每學年安排一至數場本土語教學觀課，時間、教師視情形妥善安排之。

七、教學與評量：

- 1.以適性化、趣味化之教學為主，運用對話練習、歌謠吟唱、遊戲引導、媒體播放……等方式循序漸進，一方面增加學生對語言學習的興趣；一方面推動本土教育向下扎根。
- 2.以多元化、活動化之評量為輔，教師可適當運用口頭評量、書面報告、闖關遊戲、分組競賽、角色扮演等方式進行評量，藉以瞭解學生之學習成效做為指導學生學習之方向，惟不應以單一紙筆測驗或口頭語音之正確度為評量標準。

八、學習環境：

- 1.於川堂布置本土語言學習櫥窗。
- 2.鼓勵教師配合課程播放本土語言廣播或視聽媒材供學生欣賞。
- 3.配合藝術與人文課程，鼓勵教師教唱鄉土語言歌謠。
- 4.配合「集集復集集」本位課程實施，將本地相關文史資料公布於教室後方的本土文化壁報區。

九、實施原則：

- 1.生活化：師生藉由日常生活中鄉土語言之交談，增進閩南語溝通的能力。
- 2.趣味化：透過遊戲方式，藉由生動活潑的教學，激發學生熱愛鄉土語言的情操。
- 3.彈性化：各學科領域隨機融入教學，增進師生鄉土語言運用的能力。
- 4.普及化：透過鄉土語言教學，將閩南語普遍推廣到校園每個角落。
- 5.專業成長：鼓勵老師參與母語研習、認證等活動。

十、經費：由校內相關經費核撥辦理。

十一、校內原住民籍學生另訂有「原住民語課程實施計畫」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